

1-1 擬定志願服務工作年度計畫

臺南市南區 113 學年度永華國小志願服務工作實施計畫

壹、目的

- 一、促進家長及地方人士關懷學校教育，積極主動協助學校各項活動。
- 二、鼓勵家長及地方人士協助本校行政單位及教師共同輔導學生。
- 三、結合社區人力、物力、財力，支援學校教育工作，因應學區特色發展學校願景。
- 四、教育學生飲水思源、心懷感恩和回饋之觀念，建設學校成為永續學習之環境。

貳、實施原則

- 一、利用學校親職教育日及班親會時間調查，了解本校內有意參與志願工作之人力資源，建立人才檔案，以備運用。
- 二、建立基本資料，確定服務項目。
- 三、釐定志願服務工作人員責任範圍，如有安全問題之考量由本校提供保險。
- 四、舉辦志願服務工作人員座談會，認識校園環境及工作內容。
- 五、使本校師生了解志願服務工作人員為學校的一份子，給予應有的尊重與配合。
- 六、志願服務工作人員不可干預學校行政工作及老師的教學方式。
- 七、志願服務工作人員為無給職。
- 八、每學期家長會招開後，便舉行志願服務工作團成立大會，推選志願團長，統籌志願服務工作各項業務。
- 九、建立志願服務工作組織，並鼓勵隊員參與進修研習，以提升服務品質與專業素養。
- 十、成立溫馨愛心商店聯絡網，健全回報機制，以確保本校學生學習環境之安全網路。

參、願景：

*短期：每年至少招募 40 位成員。

*中期：培訓志工團成員的各組工作相關能力課程。

*長期：訓練每位團員都成為擁有基礎訓練和特殊訓練的志工，並取得志工服務手冊。

肆、實施項目

一、協助辦理教務工作

- (一) 協助編輯及出版學生讀物或刊物。
- (二) 擔任圖書館服務管理工作。
- (三) 指導學生各項競賽，鼓勵學生發揮智能。
- (四) 籌募獎助學金，協助無力負擔學費之家庭，激發學生學習效果。

二、協助辦理學務工作

- (一) 協助學生上下學交通安全工作，確保學生安全。
- (二) 運用家長及地方人士之專長，協助推展社團活動或團體活動。
- (三) 協助學校推行醫療服務工作。
- (四) 協助學校環保資源回收工作。

三、協助辦理輔導工作

- (一) 協助特殊個案之處理及追蹤輔導。
- (二) 協助學生安全度過青春期的生活輔導。
- (三) 協助辦理親職教育。
- (四) 協助個案認輔教學工作。

四、協助辦理總務工作

- (一) 協助各種慶典活動。
- (二) 協助學校廢棄物及其他雜物之處理。
- (三) 協助處理偶發之災害搶救及善後工作。
- (四) 協助校園美化、綠化：校舍、水電、公物之維修。

伍、實施要點

- 一、以本校學生家長為主要對象，學區內有意參與之熱心、具有專長人士，由學校聘請編組實施。
- 二、志願服務工作人員人數視學區內人力資源狀況及學校需要訂定之。
- 三、各組設組長一名，由組員推選之，協助團長，統籌該組工作之策劃及協調。
- 四、學校志願服務工作人員聘任期限為一年，並得續聘之。
- 五、志願服務工作人員服勤時應穿著本校志願服務工作人員服裝。
- 六、各組志願服務工作人員不定期與學校各處室相關人員協調工作之推展，並於每學期末根據實施狀況彙整總檢討。

陸、經費來源

辦理各項工作所需經費，每年由家長會相關經費中支出或爭取有關單位補助。

陸、獎勵

績效優良之志願服務工作人員，由學校頒發表揚狀，或報請上級機關獎勵。

柒、本計畫呈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